

西咸新区空港新城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新城党委：

根据《预算法》及《西咸新区预决算公开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将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在党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财政局紧紧围绕“12350”目标体系，积极落实好新区、新城重大决策部署，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积极探索破解财源匮乏、收支矛盾、债务风险和财税体制改革等诸多难题，取得了较好成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新城财政总收入 101,555 万元，增长 65.39%。其中：上划中央 32,379 万元，上划省级 17,900 万元，上划新区 256 万元。新城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较上年增长 30.13%。

2018 年，新城本级年初支出预算为 47,072 万元，加上

预算执行中新增转移支付、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调入资金等，支出预算调整为 51,56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50,3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69%，较上年增长 2.4%。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功能科目列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45.63%。支出主要项目是行政事业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转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含国防）4,087 万元，较上年增长 281.25%，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支出期间为半年；二是根据业务需要，为消防大队、公安分局配备了业务装备等，并拨付专项业务经费。支出主要项目是公安、消防运行支出。

——教育支出 6,975 万元，较上年增长 20.34%。支出主要项目是教师工资、学校公用经费、校舍维修等。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2 万元，较上年下降 18.76%，支出主要项目是文管所人员工资及运转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4 万元，较上年增长 49.62%，支出主要项目是就业补助、社会救助、高龄补贴、基层政权建设、养老保险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33 万元，较上年下降 8.95%，剔除新农合、城镇居民医疗等保险划归西咸新区统筹因素后，较上年增长 15%。支出主要项目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

——节能环保支出 919 万元，较上年下降 36.93%，下降原因主要是由于部门职能划分变化致使部分资金在下年度

支出。支出主要项目是治污减霾、节能减排及环境监测等。

——城乡社区支出 3,782 万元，较上年下降 50.52%，剔除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 130.19%。支出主要项目是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建设、道路保洁等。

——农林水支出 5,240 万元，较上年增长 94.29%，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是上级下达新增一般债券专项用于扶贫事项，以及上级下达中小河流治理项目专项资金支出。支出主要项目是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农村人畜饮水项目及扶贫资金等。

——交通运输支出 1,262 万元，较上年增长 37.92%，支出主要项目是公路养护、货运航线补贴等。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47 万元，较上年下降 12.9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20 万元，增长 100%，增长较大的原因是省级下达 2018 年省级服务业专项资金支出。支出主要项目是支持航空物流发展。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 万元，较上年下降 99.76%。

——住房保障支出 5,189 万元，较上年下降 61.55%，主要是由于保障房建设任务减少，支出主要项目是住房公积金、棚户区改造等。

——其他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下降 93.3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收到的上级转移支付比上年减少。

——债务付息支出 198 万元，较上年增长 7.03%，支出主要项目是一般债务付息。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万元，增长 100%。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政府经济科目列示：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283 万元；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7 万元；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7,666 万元；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2,310 万元；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8,081 万元；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83 万元；

——对企业补助 4,945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52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0 万元；

——其他支出 2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新城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9,2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较上年下降 6.29%。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7,09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69%，较上年增长 3.4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西咸新区创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及有关业务经办模式方案》（陕西咸党发〔2017〕58 号）文件要求，自 2018 年起，新城社会保险业务并入西咸新区社保中心统一管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统一由西咸新区编制，新城不再单独编制

社保基金预算。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18年空港新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77.4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85亿元，专项债务限额71.6亿元。截止2018年底，新城地方政府债务余额73.1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7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71.41亿元，符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的规定，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18年财政决算尚在编审之中，预算执行结果待决算编审结束并报西咸新区财政局批复后，再报党委会审批。

二、2019年财政预算安排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2019年，新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61,224万元，较上年增长20%。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19年新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后，减去上解支出，可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共计57,416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建议2019年新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7,416万元。支出安排中：“三公”经费支出557.7万元，较上年下降19.76%，其中：公务接待费49.5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2.94%；因公出国（境）费13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5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2.83%；公务用车购置费113.2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86.4%，下降较大的原因主要由于托管移交后，根据工作需要，去年集中采购一批公务用车。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功能科目列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29 万元,较上年增长 49.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聘用制员工工资列入财政保障。支出主要项目是在职人员工资、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等。

——公共安全支出 4,189 万元,较上年增长 99.4%,增长较大的原因:一是根据上级安排部署,正式民警工资福利由上级直接发放改为新城发放,二是增加扫黑除恶、公安检查站建设等支出。支出主要项目是发放公安分局正式民警工资、辅警工资、公用经费、扫黑除恶等专项经费。

——教育支出 7,4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9.4%,支出主要项目是学校教师工资、生均经费等。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26.9%,支出主要项目是文管所人员工资、日常运转经费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4 万元,较上年下降 32.6%,下降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划归西咸新区统筹,支出通过上下级结算上解新区,不列入本级支出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是低保、就业、基层政权建设、在职人员社保等。

——卫生健康支出 4,202 万元,较上年增长 30.8%,支出主要项目是卫生院人员工资、公卫经费、高龄老人补助等。

——节能环保支出 1,300 万元,较上年下降 15%,但较上年执行数支出增长 41.46%。主要项目是农村煤改洁、环境监测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440 万元,较上年下降 92.9%,下降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旅游路北侧林带 PPP 项目去年上级已下达

专款支出，本年不需列支此项目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是城管执法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 2,277 万元，较上年下降 14.5%，支出主要项目是水利工程建设、扶贫等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1,033 万元，较上年增长 295.8%，增长主要原因是上级加大对航空物流发展的支持力度，支出主要项目是货运航线补贴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000 万元，增长 100%，增长主要原因是上级加大对航空物流发展的支持力度。

——住房保障支出 3,35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6.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年初预算未安排棚户区改造支出。支出的主要项目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棚户区改造支出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5.4%，支出主要项目是消防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31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万元，增长 100%。

——预备费 1,1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政府经济科目列示：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637 万元；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3 万元；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906 万元；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8,175 万元；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4,110 万元；

——对企业补助 7,103 万元；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0 万元；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5 万元；
- 预备费及预留 1,13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19 年，新城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52,1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6%。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资金及上解支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财力 294,311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专款专用”的原则，建议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94,311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本年暂不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按照《西咸新区创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及有关业务经办模式方案》（陕西咸党发〔2017〕58 号）文件要求，新城社会保险业务并入西咸新区社保中心统一管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统一由西咸新区编制。2019 年，新城新农合、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险种新城配套资金约 5,500 万元，通过年终上下级结算上解新区。

（五）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 2019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2 号）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经统计，2019 年全年需要通过政府采购完成的项目资金共计 50,749 万元，其中

货物类 4,629 万元，服务类 17,969 万元，工程类 28,151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安排

2019 年，空港新城将绩效关口前移，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要求资金在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和所有扶贫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下一步，在预算执行环节将加强绩效监控，决算环节实施绩效评价，并注重绩效结果应用，适时推进绩效信息公开。

（七）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19 年，空港新城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为 2,690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157 万元，返还性收入 533 万元。转移支付支出 28,153 万元，主要是按体制上解的税收收入及社保资金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36,245 万元，主要是上解的地铁资金。